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拟协议出让计划公示

青黄自然资协告字[2024]007号

根据《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及《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我局拟以协议方式出让以下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协议出让地块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地块编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面积(平方米) | 规划指标 | 土地用途 | 出让年期(年) | 装配式建筑比例 |
|-----------|----------------|-----------|---|------|---------|---------|
| 2024-007号 | 黄岛区云台山路西、胶黄铁路北 | 625 | 容积率≥1.5,建筑系数≥40%,绿地率≤15%,建筑控制高度≤30米,结合具体工业类型及工艺需求合理确定,最终高度以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 工业用地 | 50 | 无 |

备注:上述公示的规划指标要求以规划主管部门出具的《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意见》(202401015)为准。

二、公示时限

公示期限为30个自然日,自公示之日起至2024年8月18日17时止。

三、意见反馈方式

在公示时限内,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禁止参加者外,需要使用本公示项下土地的(以下简称意向用地者),均可向我局提出用地申请。用地申请请以书面方式提出。我局接受用地申请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18日17时。

联系方式:

地址:黄岛区长江东路443号2403室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邮政编码:266555

咨询电话:0532-86113987

联系人:迟翠翠

四、意向用地者须提交的申请文件

1、意向用地者用地申请书原件;
2、意向用地者的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件等有效证件(复印件);
3、授权委托办理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五、确定供地方式

1、公示期内,若上述地块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意向用地者,我局将按照《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采取招标、拍卖或者挂牌方式出让上述土地使用权。

2、公示期内,若上述地块只有一个意向用地者,我局将以协议方式出让上述土地使用权。

六、其他

1、上述地块信息在青岛日报及西海岸新区政务网站予以发布。如有变化,我局将在《青岛日报》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2、公示期满,符合协议出让规范要求的,我局将组织出让方案提报区政府审批,待区政府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受让人与出让人签订《成交确认书》,凭《成交确认书》及相关

资料在10个工作日内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受让人逾期或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视为违约,出让人将取消其受让资格,我局将按有关规定收回土地另行处置土地。

3、上述地块周边具体市政配套情况以受让人自行现场踏勘日现状为准。受让人取得土地后,自行协调解决与周边的市政配套衔接等工作,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有关责任由受让人自行承担。

4、出让地块(包括地上、地下)如涉及军事、人防、消防、净空、环保、通讯、测量、文物、城市规划道路、地铁、地震、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树木、绿地等公用设施以及其他情况,由受让人自行协调解决,征求相关主管部门意见,并自行办理相关手续。应核实该用地内及周边现状地上、地下铺设的能源、市政等基础设施的属性、具体位置、权属及相关要求,并采取相应保护措施,保证该用地内及周边地上、地下现状能源、市政等基础设施符合相关法规规范要求。

规划设计应处理好同周边地块权利人的关系,协调解决好相关权益纠纷,不得影响周边权利人合法权益。

5、用地单位须无条件配合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做好宗地范围内的排水、燃气、供电等设施的保留或改迁工作。用地单位需在项目开工建设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根据青岛市委办公厅、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产业项目规划管理的通知》确定:“工矿仓储用地地上产业用房要参照工业、研发等建筑设计规范进行设计,不得设计、建设成套住宅。产业项目用地配建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不得分割登记、转让和抵押。依法依规批准整体转让的,不得改变其产业项目生产、生活服务设施的服务功能和服务对象”。

7、宗地中用于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用地不超过受让宗地面积的7%。受让人不得在受让宗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设施。

8、宗地在土地开发利用时需使用“非煤化”的清洁能源供热方式。

9、宗地砂石土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统一处置。

10、设计单位在进行规划设计时不得擅自改变规划主管部门核发的规划条件,不得违反国家、地方有关设计规范和标准。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2024年7月20日

青岛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潍宿高铁青岛段制梁临建工程规划及建筑方案进行批前公告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区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府公开的有关规定,对潍宿高铁青岛段制梁临建工程规划及建筑方案进行批前公告,以保证业主及周边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等,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告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潍宿高铁青岛段制梁临建工程

建设地点:青岛市黄岛区王台街道黄大路以南、青连铁路以东。

设计单位: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告阶段:规划及建筑方案

规划内容:本工程拟建潍宿高铁青岛段制梁临建工程,用地面积108984

m²,占地面积17772.15m²,总建筑面积22638.56m²,地上建筑面积22638.56m²,

地下建筑面积0m²),容积率0.21,建筑密度16.3%,绿化率0%。

三、公告及投票地点:

公告地点:长江东路443号福瀛大厦大堂,项目现场出入口处及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政务服务网)查询流程: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政务服务公开—政府部门与镇街信息公开目录—区自然资源局—重点工作—规划批前公示。

投票地点:投票箱设置在长江东路福瀛大厦大堂投票箱,请将意见和建议按規定填写后放入投票箱。意见票应附身份证复印件,否则意见票无效。

三、咨询电话: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86989631 建设单位:

13869877312

四、公告时间: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7月28日

2024年7月19日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劲松七路合肥路小学天桥工程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市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青岛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崂山区劲松七路合肥路小学天桥工程规划方案进行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单位:青岛市崂山区城市管理局

2、建设项目:劲松七路合肥路小学天桥工程

3、建设地点:崂山区合肥路小学出入口北侧,横跨劲松七路

4、公示阶段:规划方案

二、公示方式:青岛城市展览馆公示厅(东海东路78号)、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及项目现场

三、公示时间:2024年7月22日——2024年7月28日

现场公示时间:2024年7月22日——2024年7月24日

四、反馈方式: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网站、青岛城市展览馆公示厅意见箱及现场公示意见箱

咨询电话:0532-88036102

施工通告

为保障G2011青新高速(K47-K107+696)路面修复养护工程,明确道路、桥梁和沿线设施的技术情况,计划于2024年7月17日-2024年9月16日对以上路段上、下行行车道、超车道分别进行封闭勘察。施工路段按照规范设置交通警示标志,请过往车辆按提示标志减速慢行,注意行车安全。

特此通告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潍莱高速公路大队

青岛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平度分公司

2024年7月17日

遗产继承公告

兹有继承人戴秀珍、徐国青、徐岩、徐国宏向本处申请办理被继承人徐万桢(男,1941年4月17日出生,于2021年4月2日因死亡注销户口)的遗产继承公证,本处已予受理。徐万桢的继承人、债权人等利害关系人,如对上述继承人之法定继承公证申请有异议,请在十日内持相关证据向本处提出。

联系人:王赟,电话:0532-83950251

特此公告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公证处

2024年7月19日

施工调流公告

自2024年7月22日5时起,沈海高速公路(G15)日照方向(上行)K609+960—K612+020路段因省道S102架梁施工需临时封闭占用,过往通行车辆需借道至烟台方向(下行)行驶,借道时间自2024年7月22日5时起至2024年7月22日19时止,请驾驶员按照施工现场指示牌通行,注意避让或绕行。

特此公告

青岛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同三高速公路大队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沈海高速南村至青岛日照界段改扩建工程ZT5标段项目经理部

2024年7月18日

遗失声明

青岛如丰控股有限公司遗失莱西市自然资源局2020年12月1日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建字第370201202080242号,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名称:莱西钻石小镇工业地块项目A#厂房、B#厂房、C#厂房,建设位置:莱西市青龙高速东七星河北地块三,建设规模:35958.33平方米,我单位将申请莱西市自然资源局予以挂失。

青岛如丰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0日

青岛联通宽带网络升级

尊敬的联通用户:

为了更好的提供网络宽带服务,青岛联通将于2024年7月23日至8月30日期间凌晨1:00至4:00分批次对青岛部分区域宽带和IPTV业务进行升级。升级期间,您的宽带、专线、VPN、IPTV等业务可能会发生短时间中断,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升级完成后,业务将自行恢复。如未恢复,您可重启光猫、路由器和机顶盒设备。升级期间,如有问题,请咨询960169。百倍用心只为您十分满意。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青岛市分公司

2024年7月20日

2024年7月19日

青岛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关于宝山镇瓦屋大庄厂房项目规划及建筑方案进行批前公示的通告

为加强公众参与,发挥公众在我区规划管理中的作用,提高城市规划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对宝山镇瓦屋大庄厂房经济合作社厂房建设项目规划及建筑方案进行批前公示,以保证利害关系人的知情权、参与权等,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公示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滨海街道朱家小庄股份经济合作社

建设项目:滨海街道朱家小庄股份经济合作社工业项目

建设地点:大珠山路北侧,华宁路东侧

设计单位:荣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公示阶段:规划及建筑方案

规划内容:地块一用地面积2534m²,地上建筑面积3801.00m²,地下建筑面

积0m²,容积率1.50,建筑密度39.96%,绿地率0.5%,停车位16个。地块二用地面积3600.00m²,地上建筑面积5400.00m²,地下建筑面积0m²,容积率1.50,建筑密度36.53%,绿地率0.5%,停车位22个。

三、公示及反馈方式:

长江东路443号福瀛大厦大堂、项目现场出入口处及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政务服务网)查询流程: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政务服务公开—区自然资源局—重点工作—规划批前公示。

长江东路443号福瀛大厦大堂意见箱,请将意见和建议附上证明相关利害人身份的身份证复印件放入意见箱。

三、咨询电话: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86995762,建设单位:

15953276787

四、公示时间: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7月28日

2024年7月19日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公益广告



低碳出行 与未来同行

中共青岛市委宣传部

今日海浪水文预报:

海浪:1.3m 涌向:--

海港潮位:第一次:高潮高425厘米 高潮时04时06分 低潮高190厘米 低潮时10时24分

第二次:高潮高415厘米 高潮时15时31分 低潮高70厘米 低潮时22时46分

琴岛律师事务所 侯和贞、王书瀚、王云诚律师 海浪:1.3m 涌向:--